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31日以书面、电话、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。会议于2021年1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会董事11人，实际参会董事11人，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由秦建斌董事长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赞成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，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能力，公司同意对组织架构进行相关调整，以期更好地提升管理效率，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。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图详见附件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赞成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因公司内部组织架构调整及经营管理需要，公司同意聘任林慧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》。

林慧女士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6日

附件：

林慧：女，中国国籍，中共党员，1976年生，大学本科学历。曾任广东侨鑫教育发展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经理；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资深经理、监事；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总监；2014年3月入职公司，历任行政总监、总裁办主任，现任公司办公室主任。

林慧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附件：

